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宗文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7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e961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30890510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21105630_113D2220228-01.pdf)

主旨：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(以下簡稱原教中心)辦理112
學年度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師資研習，請公告周
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原教中心112學年度整體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為透過紀錄片分享及大豹社事件遺族座談方式，
讓參與的學員們能以原住民族主體性的觀點了解泰雅族大
豹社事件及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背後之意涵，藉
由此活動體驗更能貼切應用與實踐於教學中。
- 三、活動內容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新北市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（職）現職
教師、對原住民族歷史有興趣之教師。
 - (二)研習時間：113年7月1日(星期一)。
 - (三)研習地點：新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(新北市蘆洲區
民族路488號仁愛國小4樓會議室)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

1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6月23日下午5時止。

2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

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)。

研習代碼：4337666。

四、本局同意核予與會人員公假出席參與本次研習。

五、若有相關問題，歡迎電洽原教中心陳組長，聯絡電話：

(02)22835183分機14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、新北市國小原住民族語輔導小組(集美國民小學)、新北市國中組原住民族語輔導小組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